2016管理学院第五届“阳光杯”辩论赛细则

**一、活动意义**

本次辩论赛活动宗旨是通过辩论赛的形式，以“与阳光对话”为主题，展现大学生良好的精神面貌及现代大学生的思想人文意识。同时，通过此次活动增进各班级之间的交流与合作，使学生在校内的生活丰富多彩的同时，也能展现自己的才华，得到更多的锻炼。并且为下半年学院辩论队的招新以及校辩论赛募集成员。

**二、参赛人员**

15级工商管理（中美合作）1-2班，税收1班

15级金融1-3班

15国贸1-3班

15级管理类1-3班

15级管理类4-6班

15管理类7-9班

15管理类10-13班

14级金融1-3 班

14级国贸1-3班

14级管理1-4班

14级管理5-8班

14级管理9-12班

14级管理13-17班

（共计14队伍）

**三、组队要求**

1.请各个分组参赛队伍在接到通知两天之内作出相应的答复，同意比赛流程及相关要求，并留好负责人固定联系方式，我们将尽快通知各位联系人进行抽签分组。

2.各专业可根据自己的情况来选拔比赛队员，并在规定日期前上报最终参赛队员的学号姓名与联系方式。比赛场次中途可更换队员，各队伍可以设置两名候补队员，比赛进行中则不得更换。且更换的队员应属于参赛报告材料中提交的名单中的队员。

3.每位正式辩手请自行准备参赛服装。请各位着装符合以下要求：男士为黑色西装一套（上衣一件，裤子一条），黑色皮鞋一双，黑色领带一条，白色衬衫一条。女士为黑色西装一套（上衣一件，裤子或裙子一条），黑色皮鞋一双，白色衬衣一件（无装饰物及花边）。由于服装规范设计团队评分项，故提醒请各队伍注意。

**四、辩论赛程序:**

1.主持人宣布辩手入场；

2.主席人宣布嘉宾和评委入席并介绍在场嘉宾和评委；

3.宣布辩题介绍辩手及立场；

5.主持人宣布比赛开始并主持比赛；

6.主持人宣布评委评分，离席商议最佳辩手。在此之间由嘉宾提问，辩手作答；

7.嘉宾点评；

8.主持人宣布评委再次入席；

9.宣布比赛结果及本场比赛最佳辩手；

10.辩论赛结束。

**五、比赛规则:**

1.开篇陈词：正反双方一辩立论陈词，时间为3分钟，正方优先。

2.攻辩环节：共四轮，顺序为：

1) 正方二辩（或三辩）挑选反方二辩（或三辩）进行攻辩；

2) 反方二辩（或三辩）挑选正方二辩（或三辩）进行攻辩；

3) 正方二辩（或三辩）未提问者提问反方二辩（或三辩）未被提问者；

4) 反方二辩（或三辩）未提问者提问正方二辩（或三辩）未被提问者；

5) 提问方提问总时间为1分钟。回答方回答总时间为1分半。累计计时，问题个数不限。用时满时终止发言。每轮攻辩角色不得转换，辩方不得反问但可使用反问语气；

6) 攻辩结束后由双方一辩做攻辩小结，时间各为1分钟，正方为先。

3.自由辩论：

 正反双方选手交替发言，发言选手落座即为发言结束，同时为另一方发言开始的计时标志。另一方选手须立即发言，若有间隙，累计时间照常进行。同一方辩手发言次序不限。若一方时间用完，另一方可以继续发言，也可向主持人示意放弃发言。双方累计时间各5分钟。

4. 总结陈词:

双方四辩总结陈词，时间各为3分钟，反方为先

**六、注意事项**

1.在规定时间内，剩30秒一次提示音示意，时间结束时两次提示音示意。参赛辩手不得在辩词中杜撰事实，捏造数据，或进行人身攻击。要尊重比赛，尊重主席及评委的评判。

2.各专业可组织同学观看各专业队伍的比赛，但请不要影响比赛现场的秩序。为保证比赛的正常进行以及比赛质量，所有影响比赛正常进行的行为，主办方都有权阻止并要求其离开比赛现场。

3.若初赛当中遇到个别专业中途弃权情况，对手直接晋级。

4.下方通知后抽签，由抽签结果决定，一次性公布初赛辩题，正反方，及比赛场次，比赛时间。公布分组情况和辩题后不得随意更换，出现任何意外情况则以主办方公布为准。

**七、赛制安排**

本次辩论赛采用单场淘汰赛

总说明：共14支队伍，由抽签决定对战比赛队伍及辩题，14支队伍两两比赛，胜者进入下一轮，每场比赛的结果由3名评委评判。第二轮比赛7支队伍，经抽签决定一支参赛队伍轮空直接进入下一轮，剩余队伍两两比赛，胜者进入下一轮。半决赛4支队伍两两对决，胜者会师决赛，决出最终的胜者。

**八、比赛流程图**

第一名

决赛

决赛

G21

G11

半决赛

G

 C

F

E

 D

 B

 A

F2

F111

E2

A1

A2

B1

E1

D2

D1

C2

C1

B2Q22

半决赛

半决赛

半决赛

注：如有改动以学术部通知为准。

 上海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团委学生会

 学术调研部

 2016年4月28日